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函)

公會地址：(801)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 號 5 樓

電話：(07)241-3881

受文者：全體會員旅行社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4 日

發文字號：高市旅行(107)良字第 460 號

主旨：為加強防範非洲豬瘟，並配合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修正，敬請會員旅行社協助更新播出旅客入境檢疫宣導影片內容，加強宣導國人赴海外旅行勿擅自攜帶動植物及其產品入境，敬請查照。

說明：

1. 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 107 年 12 月 19 日防檢高機字第 1071589852 號函辦理。
2. 目前中國大陸非洲豬瘟疫情持續蔓延，截至 107 年 12 月 12 日止，已有 22 個省市出現疫情，為防範該病之入侵，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四十五條之一規定業已修正且提高旅客違規攜帶動物產品之罰鍰金額，最高可裁罰新台幣一百萬元整。請配合修改旅客入境宣導影片，以強化宣傳效果。
3. 旨揭影片請至雲端硬碟(網址：<https://drive.google.com/open?id=1cqs5F26MRRgvQ648xUMNsPygJfvvtSzPP>)下載，如仍有疑問，請逕洽該分局(07-9720213)。

理事長

吳盈良